

日的读后感 十日谈读后感(模板6篇)

当品味完一部作品后，相信大家一定领会了不少东西，需要好好地对所收获的东西写一篇读后感了。读后感对于我们来说是非常有帮助的，那么我们该如何写好一篇读后感呢？以下是小编为大家准备的读后感精彩范文，希望对大家有帮助！

日的读后感篇一

《十日谈》，谈尽了兽性的人的假丑恶，谈尽了精神的人的真善美。人的天性，被伟大的雕刻家塑造成活的形象，大胆地置于阳光下的我们面前；人的不容违背而常在违背——人为地强行违背着——的天性真实地被证明了。人类真实存在的东西，却盲目、野蛮、别有用心地压制它，囚禁它，千方百计地否定它，毁灭它，这真是人类的一大悲哀！这是惨无人道、罪恶绝顶的行为！但愿人的天性随着卜迦丘的灵魂，一起从历史的桎梏下得到解放，升入天堂！但愿这作茧自缚的愚昧历史早早坠入地狱！卜迦丘万岁！

看过《十日谈》全译本中未曾得见的故事后，却不明白这些故事为什么不能看，与其他故事有多大的区别？似乎这些故事的内容从实质上看与其他故事是一致的，并且有些还是有所谓积极意义的，并没有比其他故事更“黄”之处，有的根本就那方面意思，而是很有趣味的艺术品，既幽默又高尚。那些假道德家们自己干尽了坏事，满脑子乌七八糟的东西，还硬装作高洁，结果把高洁的东西视为低下而舍弃了，这样更暴露出他们肮脏的思想和低级趣味。

好人并不能因为读了坏书而变坏，坏人也并不能因为读了好书而变好。同样，坏人并不能因为他说了好话就变成了好人，别人也不会因此把他就认为是好人了；那么好人也不会因说了坏话而变坏和被别人视为坏人。好人和坏人的区别在于本质，江山易改本性难移，那是不容易转化的东西。但所谓好人和

坏人，虽然品质不同，可是有相近的人性。因为都是人，都有作为人所应有的需要，只是满足需要时的思想、方法及目的不同才有好坏人的区别。可有些人却偏偏置此不顾，明明知道他人的缺点自己也存在，甚至还要超过他人，却一定还要去怀疑他人、指责他人而标榜自己，其实这样做适得其反，正显示出他们的阴险和无知。一种完整的东西，非要按自己的心理去衡量它，只因他有见不得人的思想和行为，怕别人不知道，所以就把完整的拆开，再组合起一个支离破碎的东西给人看，这是何等罪恶行径！岂不知不完整的好东西会成为坏东西，而不完整的坏东西就更加坏了；完整的好东西能给人完整的思想和启迪，完整的坏东西能给人完整的憎恨和教训。何况本来是好的东西却硬以为是坏的东西让人们去防范，不是荒唐可恶已极吗？很正常的东西，很自然的事情，却非要把它视为豺狼猛兽，这样做的目的和结果一定会使它真的变成了豺狼猛兽，有多少可悲的例子和事实已经证明了这一点。尤其在中国，这类的所谓的经验太多太多，所历经的时间也太久太久了，这是非常惨痛的事。难道能说这是中国人的幸运而不是不幸的中国人吗？可恨的是总有人想延长这种不幸，可喜的是今天终于出版并发行了全译本的《十日谈》，终于能看到这本译者序言那样的思想和愤慨了。在这一壮举之下，我们应该看到的是觉醒和解放。不幸的年代和人们是不幸的过去，幸运的人们在今天这幸运的年代里不会在明天尝到昨天的不幸吧？虽然今天的幸运还只是一种趋向，还是不完全的，可是正向着完全冲去，不是吗？！

上述高中有关十日谈读后感，是一篇紧扣主题、描述清楚的读后感

《十日谈》

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，方便收藏和打印

推荐度：

点击下载文档

搜索文档

日的读后感篇二

我看十日谈，是源自一位老先生的推荐。那是一位教哲学的老师，他说，你们应当去看看，非常有意思。于是我看了。

可是却丝毫没有觉得哪里有意思，手中拿的分明是一部不好看的小说。好在有些故事情节还算有趣，我这才顺利的读完了它。

仔细想想，作者生活的那个时代毕竟与我们不同了。在他的当时，能够想到这些内容，看到本质，并且冒着危险写出来一定是非常不容易的。就如同，牛顿对重力的思考，如此伟大对现代人看来却稀松平常。

所以，我想到，我们看书，不仅要思考，更要从作者生活的那个年代出发去思考，只有这样我们才能够更清晰的看到书的价值。

如此，十日谈的.确可称上经典。因为从里面，我们看到了对权威的批判和揭露，还有在污秽的风气中对美好生活和爱情的歌颂。至于作者对道德和爱情冲突的理解，只能说，见仁见智罢了。

另，建议读者找一本好的译本来看。据说作者的语言十分有特，可惜我读的版本译文糟糕透了，充满了翻译腔，实在可惜。

日的读后感篇三

前后用18天读完了薄伽丘的《十日谈》这一“文艺复兴”时期意大利的经典、西方短篇小说的开山之作。也是我在“阿巴达”上完整读完的第一本书。

但这本书给我最强烈的印象就是两个字：猥亵，其中尤其以“‘变马’把戏”登峰造极。而且作者把私通和爱情混同起来，这使那些圣洁的爱情佳话也受到了玷污。固然，有些私通也是可以谅解的，但“救夫责妻”中，并没有交待丈夫有什么过错，可那位义士主人公在义正词严地痛斥教会中人的虚伪之后，同样义正词严地维护自己的私通之权。因为这些文字，十多年前，我从姐姐同学手里接触到这位贵客时，最终以敬而远之而结束。我并非有多么高尚或装高尚，而是天生对这种文字过敏，它对我的作用也如同对木头一样。

另一方面，同样是私通，但只要是教会中人，作者却毫不谅解，最轻也是调侃，例如“床头‘地狱’”中那位并无“前科”的修士。这种区别看上去很不公平。但是需要考虑到：当时正是这些最有资格捍卫天主教道德的人，私下却在大肆破坏道德的根基，而人前的精神控制仍然毫不含糊，这本身就极不公平，以不公对不公，也没有什么不合理的。在当今的中国社会，也有类似的现状。“芦笛”的那位无聊阿彭抛出的“道德虚伪论”，想必是读了《十日谈》而发的。

然而，到了第九、第十天的故事，格调又突变为夫权无过，妇道有理，而且在全书终结之时，又借末任“国王”之口，声称那些猥亵的故事是用来考验听众的意志，这显然是在教会压力下的言不由衷。

限于个人趣味，还是更喜欢书中与爱情关系不大的少数故事，例如“歹徒升天”中那个恶棍在临终忏悔时的可笑的做作，再如第六天的“机智故事系列”。

我还注意到书中有两个故事是和埃及苏丹萨拉丁有关的，前者表现了他的明智，后者则赞美了他的情义。这为欧洲人敬重这位十二世纪末敌手的说法提供了证明。

日的读后感篇四

我看十日谈，是源自一位老先生的推荐。那是一位教哲学的老师，他说，你们应当去看看，非常有意思。于是我看了。

可是却丝毫没有觉得哪里有意思，手中拿的分明是一部半黄色的小说。好在有些故事情节还算有趣，我这才顺利的读完了它。

仔细想想，作者生活的那个时代毕竟与我们不同了。在他的当时，能够想到这些内容，看到本质，并且冒着危险写出来一定是非常不容易的。就如同，牛顿对重力的思考，如此伟大对现代人看来却稀松平常。

所以，我想到，我们看书，不仅要思考，更要从作者生活的那个年代出发去思考，只有这样我们才能够更清晰的看到书的价值。

如此，十日谈的确可称上经典。因为从里面，我们看到了对权威的批判和揭露，还有在污秽的风气中对美好生活和爱情的歌颂。至于作者对道德和爱情冲突的理解，只能说，见仁见智罢了。

另，建议读者找一本好的译本来看。据说作者的语言十分有特色，可惜我读的版本译文糟糕透了，充满了翻译腔，实在可惜。

注：我读的并非此本。

日的读后感篇五

家里有很多藏书，第一次翻这本书的时候大概是在初中，当时没有看完。

高中又看了一次，因为文学常识里常常提到这本书，世界名著，《十日谈》云云。

当时有个问题总是想不明白，为什么明明她是夫人，怎么又是情人呢？当时只知道情人是指心爱的人。不知道原来情人是个不怎么光彩的角。还是没有看完，看了一两篇就很无趣。

也不明白为什么，大概是因为太久没有看书的缘故，前几日去图书馆找书看，无意中发现《十日谈》，心想虽然很大一本，但是都是小故事合成，应该很容易看完。现在才终于可以知道这本书是说什么的了。虽然至今还是没有看完，我想应该也不会看得完。

总之是要揭示宗教的腐败，和欧洲人的一些思想观念。

总结出一句话：欧洲人很多年前就有的这种传统。而且仍然在延续。

因为美国加拿大的人民也是从欧洲移民过去的，所以他们也保留有类似的传统！

当然，不是全部人都那样那个撒！

日的读后感篇六

《十日谈》有十章，每一章有不同的情景，不同的人物，不同的启示……

(一)

有个女性受访者，59岁，她说自己是精神病，走到哪里都会被人冤枉，被人趋赶，在她心里，已经认了这样的命运，她说：“因为自己有精神病，所以被歧视是应该的。”

那么，难道因为是别人，所以我们就要去歧视？

到那一刻，我想起一句话：老吾老以及人之老，幼吾幼以及人之幼。在她的人生中，她希望得到的是我们平时容易拥有的快乐，只是很简单的快乐啊！

（二）

这是我最为感动的一章，这章的主人翁是一个中年受访者，芳芳，没有病之前是一个美女，热爱跳舞，有浓烈的艺术情结。

就这样，跳舞渐渐成为芳芳唯一的依靠。她说，艺术是世界上最美的。在访问的过程中，芳芳曾失声哭了起来，她说：“自己没希望了，什么都没了，自己过得根本不开心，只能用跳舞来麻醉自己，自己没儿没女，无父无母，没了什么都没了……”

每个人都试过孤独的滋味，但是她的孤独人生路是漫长的，是没有尽头的，想到这里，我们是多么的幸福！为什么我们还不能满足现有的生活呢！

看着芳芳翩翩起舞，她笑的很开心，越跳越有感觉，好久都没这样尽情地展示着艺术的魅力？她在这个陌生人面前居然能显得那么自在，或者是她也根本感受到了来访者对她的深深关切和慈悲之心。

哪怕是一个眼神，一句说话或小小的帮助，我们都值得去做。

天下为公，靠携手相信。